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1

#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97 号),同意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666.6667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4.5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133.33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9,196.4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936.92 万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全部到位,并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1 年 9 月 3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1〕6815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金额 |
|---|---|
| 募集资金净额 | 82,936.92 |
|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 12,378.20 |
| 减: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 13,185.09 |
| 减:投资理财产品及通知存款 | 10,000.00 |
| 加:已置换未转出的发行费用和尚未支付的发行费 | – |
| 加:利息收入 | 1,501.37 |
| 加:理财收入 | 1,056.08 |
| 减:手续费支出 | 0.34 |
|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9,930.74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募集资金余额 |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大禹支行 | 19050701040057251 | 157,766,772.66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宝塔支行 | 3301040160013337231 | 183,149,644.26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宝塔支行 | 3301040160013338387 | 146,525,876.83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 571910543410861 | 11,865,067.07 |
| 合计 | | 499,307,360.82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1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购买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受托银行 | 产品名称 | 金额 | 起息期 | 赎回日 | 2022 年度收益 | 是否赎回 |
|---|---|---|---|---|---|---|
| 杭州银行 | 半年添益 2013 期 | 10,000.00 | 2021/10/27 | 2022/05/05 | 232.91 | 是 |
| 杭州银行 | 半年添益 2015 期 | 10,000.00 | 2021/11/10 | 2022/05/17 | 229.30 | 是 |
| 杭州银行 | 杭银理财金钻固收第 21046 期 364 天 | 5,000.00 | 2021/11/17 | 2022/11/16 | 202.50 | 是 |
| 杭州银行 | 杭银理财金钻固收第 21048 期 364 天 | 3,000.00 | 2021/11/19 | 2022/11/18 | 129.00 | 是 |
| 杭州银行 | 半年添益第 1802 期 | 5,000.00 | 2022/05/25 | 2022/11/29 | 78.16 | 是 |
| 杭州银行 | 半年添益第 1802 期 | 5,000.00 | 2022/05/25 | 2022/11/29 | 78.16 | 是 |
| 杭州银行 | 半年添益第 2016 期 | 4,000.00 | 2022/06/01 | 2022/12/06 | 61.96 | 是 |
| 杭州银行 | 半年添益第 2017 期 | 10,000.00 | 2022/06/08 | 预计 2023/06/07 | – | 否 |
| 杭州银行 | 半年添益第 2018 期 | 5,000.00 | 2022/06/15 | 2022/12/20 | 44.09 | 是 |
| 合计 | | 57,000.00 | | | 1,056.08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七)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拟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的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总投资额 |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
| 1 | 年产 4 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 31,627.80 | 31,627.80 | 25,419.99 |
| 2 |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38,442.05 | 38,442.05 | 38,442.05 |
| 3 |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 5,055.75 | 5,055.75 | 5,055.75 |
| 4 |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 14,019.13 | 14,019.13 | 14,019.13 |
| 合计 | | 89,144.73 | 89,144.73 | 82,936.92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关于募集资金的使用及管理等应披露的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鉴证结论

经核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博拓生物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博拓生物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博拓生物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附表 1:

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82,936.92 |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11,584.11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 | 25,563.29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年产 4 亿人份医疗器(体外诊断)产品扩建升级建设项目 | 否 | 31,627.80 | 25,419.99 | 25,419.99 | 4,116.88 | 10,310.47 | −15,109.52 | 40.56 | 2023 年 9 月(2021 年完成第一阶段) | 24,441.37 | 是 | 否 |
| 体外诊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38,442.05 | 38,442.05 | 38,442.05 | 5,637.35 | 11,274.70 | −27,167.35 | 29.33 | 2024 年 9 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体外诊断产品生产线智能化改造建设项目 | 否 | 5,055.75 | 5,055.75 | 5,055.75 | 1,829.88 | 3,978.12 | −1,077.63 | 78.69 | 2023 年 9 月(2021 年完成第一阶段)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营销运营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14,019.13 | 14,019.13 | 14,019.13 | – | – | −14,019.13 | – | 2024 年 9 月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
| 合计 | – | 89,144.73 | 82,936.92 | 82,936.92 | 11,584.11 | 25,563.29 | −57,373.63 | 30.82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之(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 | | | | | | |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0

#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 事务所名称 |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
| 成立日期 | 2013 年 12 月 19 日 | 组织形式 | 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地址 |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 | |
| 首席合伙人 | 余强 |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 91 |
|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 注册会计师(人) | | 524 |
| |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 | | 236 |
| 2021 年业务收入 | 业务收入总额(经审计) | 100,339 万元 | |
| | 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 83,688 万元 | |
| | 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 48,285 万元 | |
| 2021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 审计客户家数 | 136 家 | |
| | 审计收费总额 | 11,061 万元 | |
| | 涉及主要行业 | (1)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2)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5)制造业-医药制造业 | |
| |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 10 家 |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0,000 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未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 16 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 项目组成员 | 姓名 |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
|---|---|---|---|---|---|---|
| 项目合伙人 | | | | | | |
| 签字注册会计师 | 黄平 | 2006 年 | 2009 年 | 2011 年 | 2022 年 |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超过 6 家上市公司 |
| | 谢争珍 | 2013 年 | 2013 年 | 2021 年 | 2022 年 | 近三年签署及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 质量控制复核人 | 彭远卓 | 2009 年 | 2009 年 | 2009 年 | 2022 年 | 近三年签署 5 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上述人员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况,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上述人员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5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含税),合计 85 万元。2023 年审计费用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审计人员配备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费用(包括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查意见

公司拟续聘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对公司 2022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工作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具备继续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事前认可: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以往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起到了积极的建设性作用。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我们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2

#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使用范围为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公司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实施。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一、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投资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安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从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及投资额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五)实施方式

在前述额度和决议有效期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签署有关法律文件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等协议,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自有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和管理使用。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建立台账管理,对资金运用情况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内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审计和监督。

5、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6、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及独立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五、上网公告文件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7

#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拓生物")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佐红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以及《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遵循了专户存放、规范使用、如实披露和严格管理等原则,真实反映了 2022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的情况。未发现公司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事项,未发现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利用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符合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09

#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0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21,022,354.17 元,2022 年度公司合并利润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73,654,174.4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6,666,66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34,666,667.4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33%。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量状况和资金需求计划,更好地保证了公司稳定快速的发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的利益情况。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充分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计划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4

#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重要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09:00-10: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公司现就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

2、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3、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公司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陈音龙先生、总经理吴淑江先生、董事会秘书宋振金先生、财务总监俞苗苗女士、独立董事王文明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会方式

1、欢迎广大投资者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09:00-10:00,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邮箱 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1-89058091

联系邮箱:ir.secretary@biotests.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767 证券简称:博拓生物 公告编号:2023-013

#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申请融资额度的基本情况

杭州博拓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期限及利率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最终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用款金额将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中长期借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具体融资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条件以相关金融机构落实的具体要求为准。融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融资期限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按程序审批上述融资额度内的贷款相关事宜,